

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 政务新媒体抽查情况的通报

〔2025〕15 号

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，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按照工作要求，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开展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抽查。现将抽查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采用软件扫描与人工复核方式对全市 8 个政府网站、93 个政务新媒体进行了 100% 抽查，抽查结果符合考核要求；关停注销政务新媒体账号 2 个；“我为政府网站找错”平台留言办结率 100%；错敏信息及时整改率 100%；洪雅县、丹棱县、青神县、仁寿县网络信件办理质效明显提升。

二、抽查发现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重要信息转载不及时。“眉山天府新区”“山水洪雅”“眉山司法”“眉山公安”“眉山交警”“森林眉山”“仁寿县交警大队”微信公众号转载党中央、国务院重要政务信息不及时。

（二）信息主动公开不准确不及时。网民反映东坡区政府网站相关部门文件在线查阅困难。市生态环境局信息公开审核把关不严，存在舆情风险。部分市级部门动态栏目信息未按要求及时更新。

三、下步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信息转载。开设了政务新媒体账号部门（单位）要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，及时转载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重要政务信息。

（二）强化主动公开。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、各县（区）政府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中“主动公开”的标准与要求，加强对县级部门（单位）信息公开业务指导与培训，确保各类政策文件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。

（三）强化信息保障。各县（区）和市级各部门（单位）要按照“动态栏目至少每两周更新一次”的要求做好市委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保障工作。

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9月10日